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鳳凰醫療集團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Co. Ltd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更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與燕化醫院IOT協議的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

**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
續簽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
並更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鑑於(i)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所簽署燕化IOT協議對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ii)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將於2016年11月6日到期，此協議相應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將從以下兩方面進行安排以延續相關交易，(a)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的燕化IOT協議對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b)更新並續簽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並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的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燕化醫院由燕化鳳凰全資所有，燕化鳳凰為北京聚信萬同全資子公司，北京聚信萬同由北京萬同全資所有，北京萬同由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徐捷女士及徐捷女士女兒徐小捷女士全資所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燕化鳳凰及燕化醫院集團為本集團關聯人士。截至本公告日，徐捷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共13,868,000股，Speed Key Limited、徐捷女士及徐小捷女士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1.76%、1.66%及1.63%，Speed Key Limited由徐捷女士的父親徐寶瑞先生全資所有。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雖燕化IOT協議相應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百分比率測試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但是根據燕化IOT協議相關條款以及招股章程披露，燕化IOT協議對應交易及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上限需按上市規則要求進行申報、公告並獲取獨立股東審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14A.71條規定，在下一財政年度公開的年報中披露相關細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相應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百分比率測試部分項目高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且每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均不低於10,000,000港元，因此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對應交易及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上限需按上市規則要求進行申報、公告並獲取獨立股東審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14A.71條規定，在下一財政年度公開的年報中披露相關細節。

一般信息及特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集獨立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以考慮並審批：(i)燕化IOT協議(ii)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iii)與上述兩協議相應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截至本公告日，徐捷女士持本公司股份13,868,000股，Speed Key Limited、徐捷女士、徐小捷女士分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1.76%、1.66%、1.63%。Speed Key Limited由徐捷女士的父親徐寶瑞先生全資所有。因此，徐捷女士及其關聯人（包括Speed Key Limited、徐寶瑞先生、徐小捷女士）將放棄參與特別股東大會中對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與上述協議相關交易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投票表決。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對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與之相應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進行綜合考慮，並就上述事宜在特別股東大會中對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建議。

鄺國光先生、程紅女士、孫建華先生、李家聰先生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董事會已任命其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各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均在燕化IOT協議及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中無任何重大利益關係。

VMS證券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所聘請獨立財務顧問，並將為獨立董事委員會與獨立股東就上述事宜提供意見。

寄發通函

通函將包括(i)董事會就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上述兩協議相應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相關事宜的詳細說明信函；(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信函；(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通函；(iv)特別股東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要求的其他信息，並將寄發本公司股東。

簡介

茲提述本集團招股說明書，燕化IOT協議與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下擬進行持續性關聯交易基本情況如下。

鑑於(i)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所簽署燕化IOT協議對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ii)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將於2016年11月5日到期，此協議相應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將從以下兩方面進行安排以延續相關交易，(a)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的燕化IOT協議對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b)更新並續簽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並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的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

(A) 燕化IOT協議

如招股說明書中披露，根據燕化IOT協議，北京鳳凰同意(i)支付燕化鳳凰72,000,000元人民幣（投資對價）；(ii)於2015年前向燕化醫院投資總額150,000,000元人民幣，以取得燕化醫院管理權並從燕化醫院集團收取管理費用直至2055年7月17日。燕化IOT協議條款需每三年由獨立股東進行審批。

由於燕化IOT協議相應原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本集團計劃延續燕化IOT協議安排，並提請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個財政年度的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交易額度上限。

燕化醫院IOT協議條款內容將保持不變，主要條款內容如下：

(1) 日期：

2008年2月

(2) 簽約方：

- (1) 北京鳳凰；
- (2) 燕化醫院集團；及
- (3) 燕化鳳凰。

(3) 期限

燕化IOT協議期限為2008年2月1日至2055年7月17日，該協議需每三年由本集團獨立股東審批。

(4) 主要事項

依據燕化IOT協議，北京鳳凰同意：

- (1) 向燕化鳳凰支付一筆72,000,000元人民幣投資對價（已於2008年支付）；
- (2) 在2015年前向燕化醫院投資總額150,000,000元人民幣，以取得燕化醫院管理權並從燕化醫院集團收取管理費用直至2055年7月17日。截至本公告日，北京鳳凰已完成投入總計150,000,000元人民幣。

(5) 原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與歷史交易金額

下表為(i)原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及(ii)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內，燕化IOT協議下管理費用與投資返還的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經修訂)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管理費用	16百萬	36百萬	33.8百萬
投資返還	1.8百萬	2.0百萬	3.6百萬
原管理費用及投資返還 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17.8百萬	38百萬	37.4百萬
管理費用及投資返還 歷史交易金額	23百萬	32.1百萬	35.4百萬

(6) 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本公司預計，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內，燕化IOT協議中管理費用以及投資返還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分別為43.5百萬元（其中3.6百萬元為投資償還額），50.9百萬元（其中3.6百萬元為投資償還額），59.3百萬元（其中3.6百萬元為投資償還額）。

額度測算依據

本公司在充分考慮以下幾項因素下測算出上述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i)燕化IOT協議下的歷史交易金額；(ii)截至2015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燕化醫院集團的財務業績；(iii)管理費用測算公式（詳見下述定義）；(iv)至2018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的燕化醫院集團年度營業收入預測；(v)至2018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的預計投資返還額。

管理費用結構

管理費用測算公式（如下定義）將如下所示保持不變：

如招股說明書中披露，年度管理費用將基於以下公式計算（管理費用測算公式）：燕化醫院集團年度營業收入中首1.5億元人民幣的固定百分比，加年度營業收入超出1.5億元人民幣部分的較高固定百分比，減去相應投資返還款。在任何特定年份內，本集團有權收取的管理費用不得超過燕化醫院集團做出投資返還後的稅前收支結餘淨額。管理費用測算公式由各方公平協商確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內歷史管理費用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2百萬元、人民幣30.1百萬元及人民幣31.8百萬元。

投資對價、投資金額及投資返還

截至本公告日，投資對價已悉數支付。在燕化IOT協議中此投資對價的賬面金額（賬面金額）按IOT期限48年內平均攤銷確認。燕化鳳凰承諾在燕化IOT協議期滿或終止時將賬面金額全額償還北京鳳凰。徐捷女士與徐小捷女士已共同並各自承諾實施上述協定。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就收購燕化醫院管理權所支付燕化鳳凰初始投資對應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

截至本公告日，北京鳳凰已向燕化醫院集團支付可償還投資款人民幣150百萬元。

根據燕化IOT協議，燕化醫院集團將向北京鳳凰償還投資返還款。北京鳳凰現年所做投資將由燕化醫院集團從該年度之後的每年度等額償還，直至燕化IOT協議到期。至2015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燕化醫院集團償還投資返還款總額約為人民幣7.4百萬元。IOT協議的中止或終止將不影響投資返還計劃的進行。

彌補虧損責任

彌補虧損責任條款將如下述保持不變：

如招股說明書披露，根據燕化IOT協議，北京鳳凰同意對燕化醫院集團的任何一年的任何虧損透過該年的管理費用抵銷進行補償，以確保燕化醫院集團在該年保持收支平衡。若該年的管理費不足以補償虧損，則將透過隨後年份的管理費用進行抵銷補償，直至對虧損完成全部補償。

截至本公告日，北京鳳凰未對燕化醫院進行任何虧損補償。燕化醫院集團與燕化鳳凰已於招股說明書日期簽訂承諾書，在燕化IOT協議有效期內，在任何情況下燕化醫院集團均不會強制北京鳳凰進行虧損補償。

(7) 燕化IOT協議的終止

燕化IOT協議終止條款如下述保持不變：

若本集團作出以下行為，則燕化醫院集團和燕化鳳凰可單方面終止燕化IOT協議並向本集團申索補償：

- 在提供管理服務期間違反任何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因遭受負責工商業、健康與衛生、醫療服務及製藥業或環境保護的政府部門的任何罰款或調查而嚴重損害或影響燕化醫院集團的營運或業務；
- 在管理燕化醫院集團時與任何第三方密謀，對燕化醫院集團造成嚴重損害；或
- 因任何其他行為對燕化醫院集團造成嚴重損害。

倘出現以下任何情況，本集團可單方面終止燕化IOT協議並向燕化醫院集團及燕化鳳凰尋求賠償：

- 燕化醫院集團缺乏必要的執照或許可證而無法開展業務（儘管已採取補救措施）；

- 燕化醫院集團及燕化鳳凰隱瞞關於燕化醫院集團資產、債務、業務活動的資料或其他會影響燕化醫院集團營運的資料或有關任何可能嚴重破壞本集團對燕化醫院集團的管理的事件發生的資料；
- 燕化醫院集團及燕化鳳凰未按本集團指令行使管理權，或故意嚴重破壞本集團管理活動；或
- 燕化醫院集團未按時向本集團支付管理費。

燕化IOT協議也可在雙方同意下終止，本集團預期燕化IOT協議不會在可預見的近期內終止。

(B) 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

董事會進一步公告，於2016年7月8日（交易時段後）北京萬榮、北京佳益、北京鳳凰與燕化醫院集團簽訂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補充協議，以將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期限延長至2018年12月31日，根據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補充協議，除延長期限外，其餘條款維持不變。

鑑於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已於2016年11月5日到期，本集團擬延續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並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的年度相應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原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與歷史交易額

下表為：(i)原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ii)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內，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下的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財政年度 (元／人民幣)
原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200百萬	260百萬	330百萬
歷史交易金額	145.2百萬	230.2百萬	248.6百萬

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公司預計至2018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內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下，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分別為400.8百萬元人民幣、570.7百萬元人民幣及713.5百萬元人民幣。

額度測算依據

本公司在充分考慮以下幾項因素下測算出上述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i)基於歷史交易金額預期燕化醫院集團年度採購總額的增長；(ii)由北京萬榮及北京佳益進行採購的歷史佔比。本集團對北京萬榮及北京佳益與燕化醫院集團關聯交易額度增長的預期主要基於集團計劃通過供應鏈進一步整合燕化醫院集團的採購需求。

有關本集團信息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醫院服務、醫院管理服務以及供應鏈服務。

有關燕化醫院集團信息

燕化醫院集團包括燕化醫院（北京市房山區唯一一家非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星城醫院（燕化醫院分院）以及17家主要服務於房山區居民的社區診所。燕化醫院在其私有化改制後保留了其非營利性質，被房山區政府認證為區域醫療中心，並委以重大公共衛生和應急規劃責任，燕化醫院是北京市醫保定點單位。

燕化醫院由燕化鳳凰全資擁有，燕化鳳凰是北京聚信萬同的全資子公司，北京聚信萬同由北京萬同直接全資擁有，北京萬同由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徐捷女士以及其女兒徐小捷女士全資所有。

簽署燕化IOT協議與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作為本集團醫療服務網絡的重點醫院及重要組成部分，燕化醫院在與本集團醫療服務網絡整合形成協同效應、提高運營效率、完善標準化體系、改善服務質量及提高集團醫療服務盈利能力等方面發揮着巨大作用，燕化IOT協議與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在燕化醫院集團與本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中起到了關鍵的紐帶作用。

燕化IOT協議賦予本集團對燕化醫院集團的管理與戰略發展關鍵的控制力及影響力，有益於燕化醫院集團在與本集團間共享醫療設備、設施、技術、人力資源與其他資源。燕化IOT協議的管理費用是本集團收益的重要來源，同時有益於本集團通過控制、整合與管理燕化醫院集團採購業務產生供應鏈收益。

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使本集團可協調管理燕化醫院集團的藥品、醫療器械、醫療耗材以及設備的採購與物流業務，為本集團產生供應鏈業務收益的同時有以下幾方面積極意義：

- 1、基於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下的燕化醫院集團供應鏈業務是本集團收益的重要來源之一；
- 2、通過整合燕化醫院集團以及本集團醫院網絡中其他醫院的採購訂單大幅度提高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的議價能力，降低採購單價與整體採購成本，從而提高本集團供應鏈業務毛利水平；
- 3、集團層面的集中採購減少了採購工作的管理成本以及本集團及各成員醫院的採購人員工作量；
- 4、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之間長期穩定的採購業務關係有利於本集團與供應商間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有利於確保穩定的產品質量及更具競爭力的採購價格，同時還有利於保證供應商後續維護、培訓與產品支持等服務。

為確保本集團在運營管理燕化醫院集團中獲取長期穩定經濟收益，本公司建議基於燕化IOT協議及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修訂並提高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以利於本集團的長期發展，並確信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基於上述原因並綜合考慮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測算基礎，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基於獨立財務顧問意見的觀點將附於通函中《獨立董事函件》部分）認為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各個條款均公平合理，為基於公平磋商並根據常規商業條款決定，屬於本集團日常與一般業務範圍內，且符合本公司與全體股東利益。

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徐捷女士間接全資擁有燕化醫院集團，在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與之相關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董事會表決中已放棄表決。其餘董事均已確認在與燕化IOT協議及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下的交易中無任何重大利益關聯。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燕化醫院由燕化鳳凰全資所有，燕化鳳凰為北京聚信萬同全資子公司，北京聚信萬同由北京萬同全資所有，北京萬同由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徐捷女士及徐捷女士女兒徐小捷女士全資所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燕化鳳凰及燕化醫院集團為本集團關聯人士。截至本公告日，徐捷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共13,868,000股，Speed Key Limited、徐捷女士及徐小捷女士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1.76%、1.66%及1.63%，Speed Key Limited由徐捷女士的父親徐寶瑞先生全資所有。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雖燕化IOT協議相應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百分比率測試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但是根據燕化IOT協議相關條款以及招股章程中的披露，燕化IOT協議對應交易及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上限需按上市規則要求進行申報、公告並獲取獨立股東審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14A.71條規定，在下一財政年度公開的年報中披露相關細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相應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百分比率測試部分項目高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且每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均不低於10,000,000港元，因此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對應交易及相應關聯交易年度上限需按上市規則要求進行申報、公告並獲取獨立股東審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14A.71條規定，在下一財政年度公開的年報中披露相關細節。

一般信息及特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集獨立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以考慮並審批：(i)燕化IOT協議(ii)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iii)與上述兩協議相應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

截至本公告日，徐捷女士持本公司股份13,868,000股，Speed Key Limited、徐捷女士、徐小捷女士分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21.76%、1.66%、1.63%。Speed Key Limited由徐捷女士的父親徐寶瑞先生全資所有。因此，徐捷女士及其關聯人（包括Speed Key Limited、徐寶瑞先生、徐小捷女士）將放棄參與特別股東大會中對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與上述協議相關交易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投票表決。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對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及與之相應的建議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進行綜合考慮，並就上述事宜在特別股東大會中對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建議。

鄺國光先生、程紅女士、孫建華先生、李家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董事會已任命其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各獨立董事委員會委員均在燕化IOT協議及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以中無任何重大利益關係。

VMS證券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所聘請獨立財務顧問，並將為獨立董事委員會與獨立股東就上述事宜提供意見。

寄發通函

通函將包括(i)董事會就燕化IOT協議、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上述兩協議相應年度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相關事宜的詳細說明信函；(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信函；(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通函；(iv)特別股東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要求的其他信息，並將寄發本公司股東。

釋義

本通告內除非內容另有所指，下列詞語釋義如下：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含義
「北京佳益」	北京鳳凰佳益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前身為北京鳳凰洛克醫學技術有限公司、鳳凰萬峰醫學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聚信萬同」	北京聚信萬同投資有限公司，前身為鳳凰聯盟醫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鳳凰醫療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北京萬同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鳳凰」	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前身為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萬榮」	北京萬榮億康醫藥有限公司，依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萬同」	北京鳳凰萬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身為鳳凰醫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依據中國法律建立，由徐捷女士與徐小捷女士全資擁有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含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特別股東大會」	預計於2016年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供獨立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i)燕化IOT協議；(ii)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iii)與之相關的建議年度上限。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鄺國光先生、程紅女士、孫建華先生、李家聰先生，對協議以及與之相關的建議年度上限進行綜合考慮，就協議以及與之相關的建議年度上限投票的一般決議向獨立股東提供諮詢與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 或「VMS」	VMS證券有限公司是在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進行第6類(企業融資等)活動的持牌法團，其被任命為獨立財務顧問為獨立董事委員會與獨立股東提供財務意見
「獨立股東」	不必根據上市規則在特別股東大會上棄權的股東
「投資」	根據燕化IOT協議北京鳳凰向燕化醫院集團投入總價為1.5億元投資
「投資返還」	根據燕化IOT協議燕化醫院集團對北京鳳凰投資的返還
「IOT」	投資－運營－交付模式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費用」	根據燕化IOT協議燕化醫院集團支付給北京鳳凰的管理費用
「徐捷女士」	公司的主席和執行董事
「徐小捷女士」	徐捷女士的女兒
「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	2013年11月6日，北京萬榮、北京佳益、北京鳳凰以及燕化醫院集團之間簽訂的藥品、設備、耗材購銷框架協議
「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	原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補充的補充協議
「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補充協議」	2016年7月8日北京萬榮、北京佳益、北京鳳凰以及燕化醫院集團之間簽訂延長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期限的補充協議
「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為便於公告，排除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台灣地區
「招股章程」	公司的招股章程2013年11月18日發行，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股份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具有公司條例賦予該詞的含義
「燕化醫院」	北京燕化醫院，燕化鳳凰全資附屬的非營利醫院，於1973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本集團根據燕化IOT協議於2008年2月開始對其進行管理和營運

「燕化醫院集團」	燕化醫院及其附屬的17間社區診所的統稱
「燕化IOT協議」	由北京鳳凰、燕化醫院集團以及燕化鳳凰簽訂於2008年2月1日的醫院管理權利與投資框架協議，簽訂於2008年2月4日的投資管理協議，於2008年4月、2010年12月、2011年6月、2013年6月、2013年7月、2013年9月、2013年10月簽訂補充協議
「燕化鳳凰」	北京燕化鳳凰醫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7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北京聚信萬同的全資附屬公司
「HK\$」	香港地區官方貨幣
「人民幣」	中國大陸官方貨幣

承董事會命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洪澤

香港，2016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捷女士、梁洪澤先生、張曉丹先生、徐澤昌先生、江天帆先生、成立兵先生及單寶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國光先生、程紅女士、孫建華先生及李家聰先生。